307 国道杏花村段（清香大道～新 307 国道）改造工程设计项目二次撤销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ST1411932021032403 48 ）

一、内容：

我单位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《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山西省吕梁市）》上发布 307 国道杏花村段（清香大道～新 307 国道）改造工程设计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，现将该信息撤销，撤销原因如下：

招标内容发生变化，故撤销该招标公告

二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汾阳杏花村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标单位：汾阳市杏花村镇人民政府

联系地址：汾阳市杏花村

联 系 人：马先生

联系电话：18234327000

代理机构：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长治路科技街 17 号晟辉科创三层

联 系 人：武小丽、郭源、刘爱宏

联系电话：18835119101、0351-5653606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